

证券代码：875037

证券简称：景隆智装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电子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采用现场投票与电子通讯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6日14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5037	景隆智装	2026年4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	√
2.00	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
3.00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4.00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5.00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√
6.00	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√
7.00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	√
8.00	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√
9.00	《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	√
10.00	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√
11.00	《关于制定〈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√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0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7)，回避表决股东为(蒲长晏、蒲越、刘芳、上海罡天矿业科技事务所(普通合伙)、廊坊景隆智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)

议案序号为(8)，回避表决股东为(蒲长晏、蒲越、刘芳、上海罡天矿业科技事务所(普通合伙)、廊坊景隆智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5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6日13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廊坊市大厂高新区工业二西段200号景隆智装办公楼2层会议室二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董事会秘书蒲越，电话：0316-8933756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表的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河北景隆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3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